衡阳师范学院现代教育发展学院

现教通〔2024〕7号

关于开展衡阳师范学院 2024 年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 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的通知

各校外教学点、各位学员:

为了做好我校 2024 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和 2023/2024 学年度湖南省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根据《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办法》(校继字[2022]1号),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现将本年度我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的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 1. 政治思想表现好, 遵纪守法, 遵守校规, 品行良好。
- 2. 本科在籍期间, **非英语专业**的本科毕业生的学士学位外语考试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且成绩合格: 高等学校英语应用能力考试(A级);全国大学英语四级、六级考试(简称 CET-4, CET-6); 我校组织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英语水平考试。 英语专业本科毕业生申请授予学士学位的外语考试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且成绩合格: 日语考试,由我校统一组织命题考试;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简称 CET-6),或专业英语四级、或专业英语八级。并获得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证书的 2022 届、2023 届、2024 届本科毕业生。
- 3. 在籍学习、考试期间没有受到记过(含记过)以上处分;没有 考试舞弊行为。

- 4. 修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规定的课程、主要实践环节,成绩合格,且"专业基础课程"各科测试成绩总评达到 70 分(含 70 分)以上。毕业论文(设计)须经我校相关专业评审专家审核,成绩达到中等及以上,并通过我院学士学位分委员会评审。
 - 5. 不符合申报条件者一律不予申报。

二、申报时间

2024年4月17日至4月28日

三、申请材料报送

- 1. 本科毕业证书上的小二寸电子证件照片(以姓名+身份证号命名. JPG 格式)。
- 2. 交二张与本科毕业证书照片相同的小二寸彩色纸质照片(背面标注姓名和身份证号)。
- 3.2024年应届毕业生除外,其他已毕业本科生交本科毕业证书和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校外教学点核实原件后在复印件上加盖公章,原件由学生本人带回),另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一份。
- 4. 填写《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生学士学位申请与审核表》电子稿及纸质稿一式二份(校外教学点审核后签署意见并盖章)。
- 5. 通过了高等学校英语应用能力(A级)或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成绩合格者须交验相关证书原件、复印件及成绩查询证明,校外教学点审核并盖章;(高等学校英语应用能力考试(A级)、四六级等成绩查分网址: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http://www.chsi.com.cn/xlcx/bgys.jsp;) .

- 6. 本科毕业生成绩单一式二份加盖校外教学点公章。
- 7. 毕业论文纸质稿和电子稿、论文查重报告(格子达)。电子稿的统一命名格式: 教学点+姓名+专业。

8. 各校外教学点进行汇总(见: 附件 5《2024 年度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申报汇总表》)。并将以上材料于 4 月 30 日之前一并报送到我院函授教育科。

四、网上申报流程: (见附件 3: 申报学士学位操作指南)

- 1. 导入学生成绩: 2023 届和 2024 届专升本和专科毕业生成绩表线上考试课程成绩在网络学习平台下载,线下考试课程成绩由校外教学点提供给网络学习平台上传,其他年级毕业生的考试成绩表由校外教学点提供给网络学习平台上传(附件 4: 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生成绩表)。
- 2. 申请学士学位的学生网络学习平台的学生状态为已毕业方可申报。网址: http://edu.wuxuejiaoyu.cn/hysfxy/console/templates/default/。
- 3. 上传附件 1: 《2024 年度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生申请学士学位审核表》和学历照片(与毕业证书照片一致)。

五、毕业论文(设计)要求

- 1. 学士学位毕业论文(设计)进度安排(见: 网络学习综合管理平台论文管理批次,进入平台根据时间安排要求完成毕业论文(设计)的各项工作。
 - 2. 毕业论文(设计)格式要求
- (1)论文格式须规范。严格按照我院《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规范》(见附件2)执行;还须提交查重报告。
- (2) 学位论文观点要正确,要求选题主题明确,题目中不要出现"浅谈""浅议""小议"等字样。论文结构严谨,重点突出,有一定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论文不少于6000字,参考文献不得少于8条:
- (3) 毕业论文(设计)装订:学位论文须统一使用 A4 纸打印, 采用白色铜板纸做封面,并将我院下发的毕业论文模板封面的内容打

到白色铜板纸封面上。装订顺序:

A 封面(含题目、专业、年级、学号、姓名、指导老师、校外教学 点名称)

- B 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 开题报告
 - C 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评审表
- D 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记录表
 - E摘要与关键词
 - F目录
 - G正文部分
 - H 参考文献(单独一页)
- 3. 论文水平要求。学位论文必须达到中等以上,等级评价由学位分委员会最终确定,严格按要求评价。

六、授予学士学位工作程序

- 1. 符合上述授予学士学位条件的毕业生需完成网上申报流程并将相关申请材料交由所在教学点进行初审,再报送衡阳师范学院现代教育发展学院函授教育科。
 - 2. 学士学位委员会评审

我院将成立 2024 年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评审分委员会, 将对申请授予学士学位的本科毕业生进行资格审查、论文审核,召开 学位评审分委员会进行评审,确定对不合格者给予不授予学位处理, 合格者报送学校学士学位评审委员会进行最终评定。

3. 学校学士学位评定委员委进行最终评定、授予、报湖南省人民 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备案并公布评定结果。

七、工作要求

1. 请各教学点高度重视,及时通知符合申报条件的相关学员,收

齐申报资料后报送我院函授科办理学士学位申报手续,授予学士学位 每年仅申报一次,请相互转告,逾期不再受理。

2. 申报学员须在本专业指导教师指导下对论文加强修改,在论文 提交日之前完成格子达查重并达到要求,再上传终稿,否则不能申报 学位。学校按提交的论文进行审核,审核不通过的不能再次修改,并 不授予学位。

八、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 衡阳市珠晖区衡花路 16号

联系人: 温老师

联系电话: 0734-8486672 邮箱: 466304275@qq.com.



附件1: 2024 年度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生学士学位申请与审核表

附件 2: 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规范

附件3: 申报学士学位操作指南

附件 4: 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成绩导入模板

附件 5: 2024 年度衡阳师范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申报汇总表